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强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371.3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上述额度

在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6,000.00 万元增加至 40,009.00 万元，总股本由 36,000.00 万股增加至 40,009.00 万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于南京市华侨路 56 号大地建设大厦 20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0 日